

檔 案：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地址：10457 台北市一江街 60 號 3 樓

電話：02-25639154 傳真：02-25633328

通訊地址：10570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71 號

通訊電話：0912-825298、02-27698388 轉 20574

受文者：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06 日

發文字號：都技全字第 99100601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

主 旨：檢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第二屆第八次理
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請 查照。

正 本：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內政部社會司

廖理事堅志、范理事之虹、徐理事弘宇、梁理事豐裕、蘇理事許輝、
黃理事百富、黃理事隆仁、毛理事昭凱、林監事偉崇、游監事明進、
林監事振和

副 本：臺灣省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台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高雄市都市
計畫技師公會

理事長 張 吉 宏

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二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

壹、會議時間：民國 99 年 9 月 25 日(星期六)上午十時。

貳、會議地點：臺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71 號 5 樓會議室

參、主席：張理事長吉宏

肆、出席人員：(詳出席表)

伍、會議內容：

(一)報告案

第一案：兩岸交流活動案。

說明：報告本會與珠海市規劃勘察設計行業協會交流廣續活動如下：

1. 於 9 月 11 日於世曦工程公司合辦珠海市規劃設計院進行規劃專業座談。
2. 回邀珠海市規劃相關專業組織來臺進行專業座談暨花卉博覽會參訪活動，擬籌議於明(100)年舉辦。

第二案：「臺灣高等法院函請本會提供鑑定服務案」辦理情形。

說明：本會受委為臺灣高等法院鑑定服務，業已函附報告送達法院。

第三案：各項會議與會情形。

說明：本會出席公共工程委員會、營建署、臺北市政府等政府機關召集會議情形。

1. 都市更新、都計通檢相關法令與政策。
2. 土木工程法、技師及顧問機構相關法令與政策。

第四案：稅務辦理情形。

說明：報告本會受委服務收入應否課稅徵詢結果及因應方式。

(二)討論案

提案一：都市計畫技師全國聯合會、臺灣省公會、臺北市公會及高雄市公會整合協調事宜案。

說明：本會 98 年度會員大會臨時動議三，有關本會與省市公會研議合併事宜，擬於本年度會員大會報告。

1. 擬再函請各省市公會理事長確認各技師會員意願徵詢結論。
2. 歷次參加主管機關工程會所召開技師法及工程技術顧問機構管理條例等會議，工程會對合併籌議並不反對；另前於 99 年 3 月 6 日第二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通過決議如下：
 - (1)各省市公會及全聯會組織維持現況，不予整併，亦不需新設。
 - (2)技師會員依其執業(機構)所在地加入當地公會：縣市改制

後，設立於高雄縣之原省公會會員改加入(或新加入)高雄市公會，建請由省公會徵詢所屬會員意願；其餘設立於新北市、大台中、大台南等新直轄市之會員仍歸籍台灣省公會。另由全聯會函請主管機關同意新直轄市(高雄市除外)之設籍會員就近加入臺灣省公會俾利執業，不再設立當地公會組織。

決議：本案列入會員大會報告。

提案二：提請召開會員大會案。

說明：本年(99)年度會員大會，擬於11月下旬至12月中旬擇期召開。

1. 地點及時間授權由理事長確認。
2. 本次會議議程大綱如下：
 - (1) 報告案：除一般會務報告外，計有一件報告案(全國聯合會、臺灣省公會、臺北市公會及高雄市公會整合協調事宜案)。
 - (2) 討論案：本次大會並無修改章程或議決決算事項，計有二件討論案。第一案：議決100年度預算案。第二案：追認97年度暨98年度收支決算表修正案(備註：案由係因應曆年制調整，本案前經99年3月6日第二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通過，業已函報社會司備查，惟須再提請會員大會追認，方生效力)。
3. 本次會議資料擬隨附紀念品，是否得當，擬一併提請討論。

決議：

1. 同意召開。時間暫訂12月11日，地點另洽；如有異動，授權由理事長決行。
2. 會員大會不附紀念品。

提案三：擬停辦本會外接業務暨申設統一編號與請領發票事宜。

說明：前因本會擬強化外接業務以拓展財源，但因人力、辦公處所及設備仍付之闕如，外接業務難成常態；次因請領稅籍與統一發票(兩個月結算一次)亦與之相關，似應審慎以免步入尾大不掉之窘境；另有關公會合併事項雖懸而未決，為避免治絲益棼，擬請同意停辦本會外接業務暨申設統一編號請領發票事宜。

決議：同意停辦外接業務；有關帳務及發票問題請再洽財稅單位釐清。

提案四：本年度經費運用擬議。

說明：為強化本會經費運用效益與達成指標，提請下列運用經費事項：

1. 購買會員大會紀念品。(同提案二說明3一併辦理)
2. 訂製本會紀念品，俾供公關交流之用。

決議：1. 會員大會不附紀念品。

2. 公關交流紀念品同意視需用情形逕為辦置。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同日上午十二時)

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二屆理監事第八次會議記錄

一、時 間： 99 年 09 月 25 日(星期六) 上午 10:00 整

二、地 點： 台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71 號 5 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 張理事長吉宏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單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欄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張吉宏	張吉宏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廖堅志	廖堅志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毛昭凱	毛昭凱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范之虹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徐弘宇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梁豐裕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蘇許輝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黃百富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理 事	黃隆仁	黃隆仁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監 事	林偉崇	林偉崇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監 事	游明進	游明進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監 事	林振和	林振和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顧 問	王燕峯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顧 問	周宜強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顧 問	黃敏修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顧 問	李俊發	
都技全國聯合會第二屆	秘書長	謝明和	謝明和